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erennial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8)

### 委任執行董事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19年9月1日起：

- (1) 余支龍先生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2) 余瀟先生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3) 王秀峰先生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支龍先生、余瀟先生及王秀峰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 委任執行董事

余支龍先生，32歲，自2011年8月至2016年4月擔任貴州邦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貴州邦達」)的副經理。余支龍先生於2016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分辦事處貴州久泰邦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機電分公司的經理。彼亦於2017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貴州富邦達諮詢服務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余支龍先生畢業於貴州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余邦平先生的兒子。

貴州邦達為一間由余邦平先生、余邦成先生及王世澤先生分別擁有80%、10%及10%的公司。余邦平先生是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余邦成先生為余邦平先生的胞弟。王世澤先生是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

於本公告日期，余支龍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

余支龍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19年9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通知予以終止。彼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或股東週年大會(如適用)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余支龍先生每年有權收取董事酬金1,200,000港元(不包括佣金、花紅、住房補貼及津貼，但包括董事袍金)，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負責的職務及職責、彼の資格、職位及年資以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余支龍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余支龍先生先前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現時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余支龍先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iv)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獲委任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余瀟先生，36歲，自2017年3月至2019年2月出任貴州邦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余瀟先生於2019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貴州久泰邦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彼自2006年9月至2017年2月獲委出任貴州黔桂天能焦化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門的若干職位，包括會計人員、會計經理及總會計師。余瀟先生畢業於貴州大學，持有管理學學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余瀟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

余瀟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19年9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通知予以終止。彼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或股東週年大會上(倘適用)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余瀟先生每年有權收取董事酬金1,200,000港元(不包括佣金、花紅、住房補貼及津貼，但包括董事袍金)，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負責的職務及職責、彼の資格、職位及年資以及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余瀟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余瀟先生先前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現時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余瀟先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iv)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獲委任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秀峰先生，61歲，於煤礦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彼曾任職於貴州省煤礦設計研究院（「貴州煤礦院」），並擔任多個煤礦的煤礦設計項目負責人。

王先生自2012年12月至2018年4月擔任貴州煤設地質工程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長及法定代表人。王先生自2003年3月至2018年4月擔任貴州煤礦院的副院長。彼自1997年3月至2018年4月擔任貴州煤礦院高級工程師。王先生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註冊採礦／礦產勘探設計工程師證書。彼現為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3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彼畢業於重慶大學，持有地下採煤學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2019年9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予以終止。彼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或股東週年大會上（如適用）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王先生每年有權收取董事袍金人民幣200,000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負責的職務及職責、彼の資格、職位、年資以及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王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王先生先前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現時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王先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iv)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獲委任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余支龍先生、余瀟先生及王秀峰先生獲委任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余邦平

香港，2019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邦平先生、孫大煒先生、王世澤先生、李學忠先生及林植信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偉豪先生、Punnya Niraan De Silva先生及張雪婷女士。

\* 僅供識別